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1-036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为严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扩散，保障参会人员安全，公司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 2021 年 6 月 28 日 17:00 前与公司联系，如实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的相关防疫工作安排。会议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口罩，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等防护用品。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 3、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5、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6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 6、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6 月 30 日（星期三），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

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9:15~15:00任意时间。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6月24日（星期四，以下简称“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者，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如遇特殊情况需临时变更将另行通知)。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0年度财务报告》

（四）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五）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审议《关于拟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2021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1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的信息

披露报刊的《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提案十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提案五至提案九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提案九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就 2020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度财务报告》	√
4.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拟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1 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9.00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25 日下午 14:00~17:00；2021 年 6 月 2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

3、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异地股东可通过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报名系统、传真方式登记。如选择传真登记，请在发送传真后与公司电话确认。股东可选择通过以下网址登录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登录格力电器股东大会报名系统：

<http://mobileapi.gree.com/RSFOS/#/>



4、其他事项：

（1）特别提醒：为防控疫情扩散，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将对进入人员进行防疫管控，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 2021 年 6 月 28 日 17:00 前与公司联系，如实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的相关防疫工作安排。会议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口罩，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等防护用品。

（2）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严章祥、吴青青、叶洁云

联系电话：0756-8669232

传真：0756-8614998

联系地址：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

邮政编码：519070

(3) 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各项费用自理；

(4)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5)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列提案表决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 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度财务报告》	√			
4.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拟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1 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9.00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 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附注：1. 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
作出投票指示；2. 如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3. 如
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一年 月 日

（注：以上股东参会登记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投票代码：360651
2. 投票简称：格力投票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6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